

附件 2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岳阳市 G240 线 K1615+170~K1616+014 段大修工程(国
评示范项目)

采购单位:岳阳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

编制单位:湖南曼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 年 7 月 15 日

编制说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编制要求

1. 编制的项目采购实施计划，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 采购单位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可以自行组织编制，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委托编制的应当在委托协议中明确委托职责及要求，并对其委托编制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2. 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作为采购资料存档备。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岳阳市 G240 线 K1615+170~K1616+014 段大修工程（国 评示范项目）		
采购单位	岳阳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		
☐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其它参与编制 人员		
☒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 者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湖南曼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高洁	19973088178	3071927797@qq.com
采购项目类别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二、合同订立安排

（一）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和地点安排

- 1. 采购项目实施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
- 2. 采购项目进场/交付时间要求：合同签订后 180 日内。
- 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岳阳市汨罗市汨罗江大桥 G240 线 K1615~170K1616+014 段

（二）采购组织形式

☐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三）委托代理安排

☐自行采购☐集中采购机构 ☒社会代理机构

（四）供应商资格条件

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福利性单位

☐强制分包：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___/___%分包给中小企业。

3、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包 1：

（1）供应商须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养护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养护甲级资质。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提供清晰可辨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拟任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无在建工程承诺书以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自 2026 年 2-7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3）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 号文件要求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了基本信息登记。

注：（1）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和社会保险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供应商如是“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请自行说明。

（2）符合法定条件的供应商凭《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湘财购【2022】17 号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也可通过在金融机构办理电子增信取得对

应信用星级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资格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或监管部门查实，提供虚假承诺的供应商将以虚假资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采购项目项目预（概）算及最高限价

项目预（概）算：2810000.00 元

项目最高限价：2810000.00 元

（六）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1. 是否进行分包： ☐是 ☒否

2. 采购包划分要求：无

3. 合同分包要求：无

4. 采购标的名称及数量（标的品目较多的可以附件形式提供，格式如下）：

序号	标的（产品）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国产	核心产品	备注
1	公路桥梁工程施工	项	1	/	/	

注：采购进口产品的应报市级财政部门核准,核准资料作为附件提供。

5. 标的配套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服务类和工程类如有，请列明）

6. 包装和运输要求：成交供应商负责建筑材料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成交供应商负责建筑材料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7. 保险要求：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七）采购方式

1. 包 1

（1）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其他采购方式：

（2）采购方式是否需要财政部门批准：

☐ 不需要

☒ 需要，报批安排：按程序办理

（八）竞争范围

1. 包 1

☒ 公开方式

☐ 邀请方式，依据：

（九）评审规则

1. 包 1

☐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

☒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不具备价格竞争优势，适宜采用综合评分法。

一、评审计分权值：

序号	项目	权值的取值
1	价格	20%
2	商务	20%
3	技术	60%
4	其他	/
$\Sigma (1+2+3+4)=1$		100%

二、评分细则：

评审因素		权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A1		10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0 分×价格权值；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可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部分 A2	100 分	类似业绩 (60 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内（以投标截止时间为止），具有类似业绩合同的每个计 20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本项最高得 60 分。 注： 需提供中标网址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缺任意一项该业绩就不计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不良行为记录 (20 分)	考察供应商及拟任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7 月以来的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如实反映拟任项目负责人的不良行为记录。无不良行为记录得 20 分；发生 1 次不良行为记录扣 10 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注：响应文件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查询记录或无不良

			行为记录承诺函。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的，取消其响应或中标资格。
		履约信誉（20分）	供应商在 2025 年度湖南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公路养护从业单位信用评价中被评为 AA 级加 10 分，评为 A 级加 5 分，B 级及以下不加分，当年在湖南省发布的公路养护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无信用评价等级的，其当年的养护信用评价得分按上一年度湖南省发布的公路养护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信用等级结果进行评分（其中上一年度发布的养护信用评价结果为 AA 级的企业，按照 A 级计算当年养护信用评价得分）；上一年度发布的公路养护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也没有信用等级结果的，其当年的养护信用评价得分按 0 分计。（以湖南省交通运输厅公开发布的正式评价结果为准，响应文件需附官网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技术部分 A3	100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20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方法、施工组织设计②施工工艺流程、人员配备③施工设备配置、劳动力安排④流水作业及各项交叉作业设计⑤机具管理、应急处置）进行计分：以上方案内容详细且全面，针对性强，措施科学合理规范，可行性高的，计 20 分，有一处不完善或者不合理之处的或缺漏项的扣 2 分，每缺漏一小项扣 4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计 0 分。 （注：不完善、不合理之处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工程进度计划及保证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施工进度计划；②进度保证措施；

		措施 (20分)	③资源投入计划与施工部署；④施工协调与沟通措施。 以上相关工程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每一小项内容科学合理、完整详细、条理清晰且符合实际采购需求得计5分，本大项满分20分。每缺漏一小项扣5分，有一处不完善或者不合理之处的或缺漏项的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计分。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 (20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质保体系建设、②质量通病防治措施、③执行国家强制性条文保证措施、④创优措施、⑤违约经济处罚措施等）进行计分：内容明确且全面，逻辑清晰，措施合理可行，与项目完全契合的，计20分，有一处不完善或者不合理之处的或缺漏项的扣2分，每缺漏一小项扣4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计0分。 （注：不完善、不合理之处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20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生产目标②安全措施设计③执行国家强制性条文保证措施④创优措施⑤应急处置办法等）进行计分，内容明确且全面，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可行性高的，计20分，有一处不完善或者不合理之处的或缺漏项的扣2分，每缺漏一小项扣4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计0分。 （注：不完善、不合理之处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措施②噪音控制③污水控制④扬尘控制⑤材料堆放等）进行计分，内容

	措施 (10分)	明确且全面，逻辑清晰，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的，计10分，有一处不完善或者不合理之处的扣1分；每缺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计0分。 (注：不完善、不合理之处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资源配 备计划 (10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资源配备计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资源投入计划②施工部署计划③施工方法④施工进度计划⑤调配投入计划等资源配备计划进行计分，内容明确且全面，逻辑清晰，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的，计10分，有一处不完善或者不合理之处的扣1分；每缺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计0分。 (注：不完善、不合理之处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合计	100	
说明： 1、评分标准打分中 缺漏项包含：未在技术方案中体现或仅按需求或评分办法填写标题或直接复制采购需求未做修改或其他缺漏项情况。 欠完善包含：技术方案中对应内容出现语句不通或方案内容不完整或前后不一致或其他明显不完善情况。 欠合理包含：技术方案对应内容与本项目总体要求关联度低或明显逻辑不通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或其他明显不合理错误。 2、计算过程中，保留2位小数（百分比亦取2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3.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3.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3.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上述第 3.1 项至第 3.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3.1 项至第 3.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4、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应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制造商产品彩页、虚假业绩、虚假证书等）、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中标的行为，一经发现，将报行政监管部门严肃查处。

三、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

1. 包 1

☐买卖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技术合同

☐物业服务合同

☐委托合同

☐其他：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本项目为建设工程项目。

（二）定价方式

1. 包 1

☒固定总价，要求：

☐固定单价，要求：

☐成本补偿，要求：

☐绩效激励，要求：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

（三）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岳阳市 G240 线 K1615+170~K1616+014 段大修工程（国评示范项目）

1.2 工程地点：岳阳市汨罗市汨罗江大桥 G240 线 K1615~170K1616+014 段。

1.3 工程内容：本工程为岳阳市 G240 线 K1615+170~K1616+014 段大修工程（国评示范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岳阳市 G240 线 K1615+170~K1616+014 段大修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见附件）。

1.4 工期：180 日历天。

1.5 付款方式：签订正式合同时约定。

(四) 履约验收方案

1. 包 1

(1) 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岳阳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第三方专业机构：

☐专家：

☐服务对象：

☐其他：

(2) 履约验收时间：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完成。

(3) 履约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由采购人组织

(5) 履约验收内容：按合同执行

(6)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到质量检验合格标准。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四. 付款方式：签订正式合同时约定。